证券代码: 430611

证券简称:长信股份

主办券商: 开源证券

# 上海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#### 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 (三)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开已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,由公司董事会召集,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上海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 (四)会议召开方式

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的召开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。

## (五)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 2023年5月26日10时。

#### 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430611	长信股份	2023年5月22日

- 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- 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聘请中天信律师事务所出席见证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并出具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## (七)会议地点

上海市德富路 1198 号 21 楼

##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议案

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定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,2022 年年度报告内容涉及 2022 年度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、公司重要事项、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、融资及分配情况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、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、财务报告等详细情况和数据,详见附件公司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。

#### (二) 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公司董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严格遵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谨慎、 认真、勤勉地行使公司所赋予的权利,忠实履行职责,维护公司利益。公司董事 会于2022年度共召集会议5次,共审议议案21项,会议的召开合法合规。

#### (三)审议《关于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2023 年主营业务收入计划在 2022 年的基础上,增加到 8,600 万元,销售费用控制在 520 万元以内,管理费用控制在 350 万元以内,研发费用控制在 350 万以内,营业成本控制在 6,900 万元。结合公司营业收入、营业成本预计数据及公司经营情况考量,2023 年营业利润预计为 480 万元。

#### (四)审议《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制度的规定,对公司 2022 年经营成果及资产、负债情况,与历史数据的比较,应收帐款核对详细情况及数据进行审议。详见附件公司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。

## (五)审议《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公司监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严格遵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履行诚信和勤勉的义务。公司监事会于 2022 年度共召集会议 2 次,共审议议案 5 项,会议的召开合法合规,对公司董事、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,有效行使了监事职责。各位监事定期检查公司财务情况,审议公司半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,提出合理意见。参与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召开,协助管理层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。

#### (六) 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的议案

根据公司实际运营情况及未来资金需求情况,决定对 2022 年度实现的净利 润不作分配。

#### (七) 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的议案

为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,公司与股东薛贝得签订《办公室租赁合同》,租用其位于上海市嘉定区德富路 1198 号 21 层的 9 间房产作为公司日常办公使用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,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薛贝得。

(八)审议《关于制定<上海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>》的议案

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的管理行为,提升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,保证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及时性,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,公司拟制订《年度报告重大错误责任追究制度》。

(九)审议《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》的 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上海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》(公告编号: 2023-021)。

(十)审议《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》的 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上海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2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》(公告编号: 2023-022)。

-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;
-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:
-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;
-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;
-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;
-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- (一) 登记方式
  - 1、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、证券帐户卡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

代表人授权委托书、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.

- 2、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帐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.
- 3、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持股凭证、证券帐户卡办理 登记.
- (二)登记时间: 2023年5月26日9:00-10:00
- (三)登记地点:上海市德富路 1198 号 21 楼

## 四、其他

- (一)会议联系方式: 联系人: 薛贝得 联系电话: 021-6560-9999 公司传真: 021-6560-6666 电子邮箱: peter.xue@cxgrp.com
- (二)会议费用:参加会议的费用由各股东自理

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或授权代表签字确认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4 日